

北京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主要职责：在计量、标准化、认证、质量、特种设备、食品、粮油、信息安全等领域为政府单位履职提供检验检测技术支撑，面向社会开展相关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承担相关检验检测科学技术研究工作，开展相关国际国内技术合作与交流；参与相关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定及管理工作；完成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北京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京编委发〔2021〕9号）等文件设立，为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副局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北京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设7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质量部、战略科技部、公共事务与市场部（综合业务部）、财务部、党群工作部（纪检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设5个所属机构，分别为：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北京市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北京市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处理事务中心）、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北京市食品检验研究院（北京市食品安全监控和风险评估中心）。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25520.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382.37 万元，下降 18.44%。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82955.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883.45 万元，下降 24.48%。

1. 财政拨款收入 26815.2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32.3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815.2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32.3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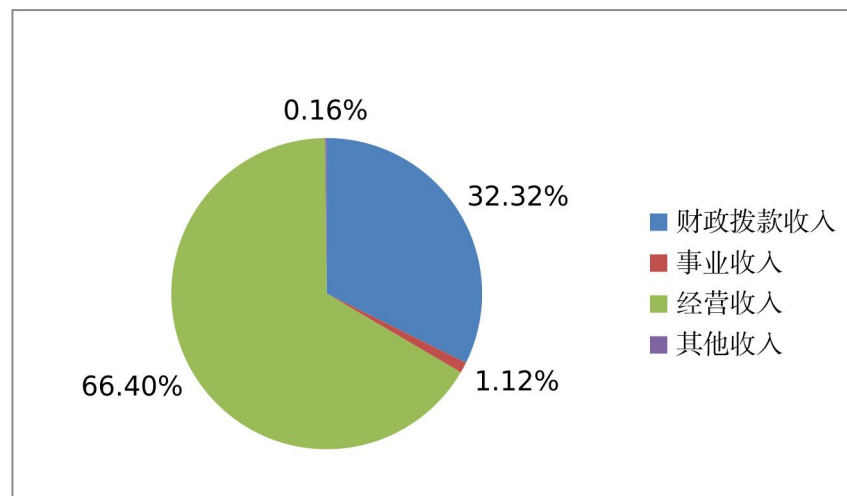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925.5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12%；

4. 经营收入 55080.2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66.4%；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134.3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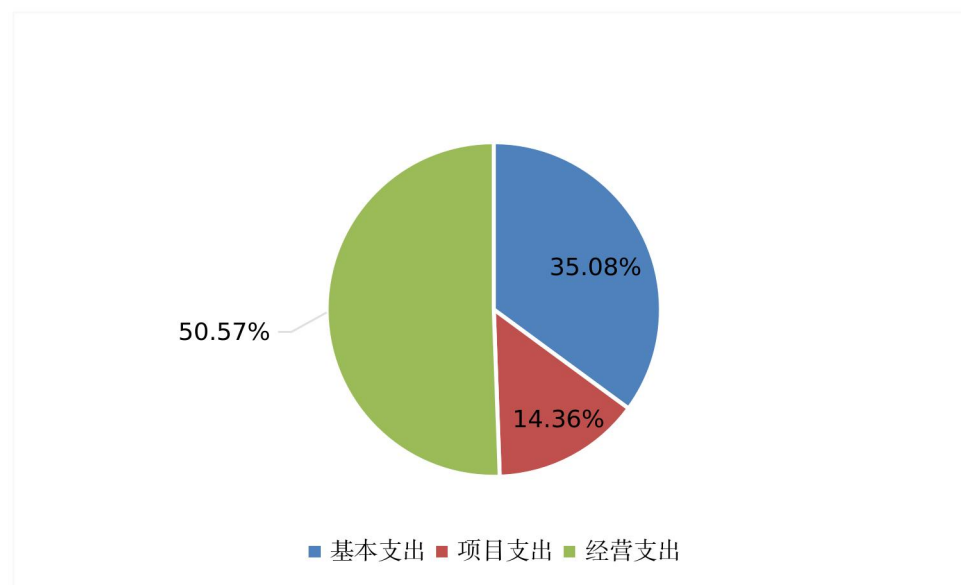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80004.8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985.08 万元，下降 29.19%，其中：基本支出 28061.9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5.08%；项目支出 11487.7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4.3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40455.1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0.57%；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815.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405.30 万元，下降 52.30%。主要原因：专用设备购置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06.2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72.76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9.21%；教育支出4.6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0.02%；科学技术支出10470.17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9.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39.04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76%；卫生健康支出1116.85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4.18%；住房保障支出2302.78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8.6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0241.18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7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

其中：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下同）2025年度年初预算10241.18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72.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主要原因：基本事务保障工作增加。

2. “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6.30万元，2025年度决算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1%。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6.30万元，2025年度决算4.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81%。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培训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0470.17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7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其中：

“应用研究”（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0470.17万元，2025年度决算1047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331.62万元，2025年度决算233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2%。

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331.62万元，2025年度决算2214.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7%。

主要原因：按照实际情况依法缴纳。

“抚恤”（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万元，2025年度决算124.74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实际情况据实支付。

5. “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0.12万元，2025年度决算111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其

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0.12万元，2025年度决算111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1%。

主要原因：按照实际情况据实缴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2210.73万元，2025年度决算230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7%。

其中：

“住房改革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2210.73万元，2025年度决算230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7%。主

要原因：按照实际情况据实缴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5197.37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 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1.98 万元，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1.98 万元持平。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1.98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1.98 万元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21.98 万元。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39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348.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13.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63.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70.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39.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271.8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6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检验检测认证中心共有车辆 9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374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

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专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12.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反映应用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13.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

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